

##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113年第1次家長座談會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3年4月27日（六）上午10時00分

貳、會議地點：2樓大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葉俊郎院長、蘇英賢會長

紀錄：蔡筱妘

肆、家長會各工作小組報告(略)

伍、陽明教養院服務成果報告(略)

陸、列管案：

編號	案由	說明	結論	處理等級
1	登記搭乘北投線交通車常常臨時被取消至少已被停5次，可否重新調查北投線搭車需求如北投線搭乘人數過少，建議院方可考慮從其他路線併線，原北投線搭車時間延後的方式調整。（社工課）	擬將北投線與圓山4車合併，每週六於本院發車，至捷運圓山站後延駛捷運新北投站，若有搭乘北投線需求仍請提早向輔導員登記。	持續列管。	持續列管
2	家長會彙整家長反應意見如下，將於下次家座談會會前會提案，請院方先行了解，於下次會議討論：(社工課)  (一) 有家長反應	1. 有關永福之家包多片尿布情形，目前已加強宣導，原則上生活服務員在更換尿布時，最多為一片大尿布及前後各一片小尿片。	1. 解除列管。 2. 另列管： (1) 有關永福之家興岩、廣慈2園區照顧人力不足問題，請院方於聯繫會	解除列管

<p>服務對象返家發現包了5片尿布，皮膚出現紅疹。</p> <p>(二) 興岩園區床鋪過低。</p> <p>(三) 家長反應常常看到永福之家2單位輔助設備閒置，希望能善用輔具及輔助設備。疫情後永福之家服務對象普遍退化，希望透過輔具及輔助設備訓練改善。</p> <p>(四) 廣慈及興岩園區入區探視管制嚴格，希望院方能改善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2. 考量服務對象逐漸老化，為使上下床方便，床鋪位置較低，興岩另已準備高5公分床墊，提供服務對象在需要時使用。</li> <li>3. 疫情趨緩，已陸續恢復日間課程，依作息表安排體適能運動，並由治療師帶領照顧人員進行服務對象復健活動。</li> <li>4. 先前因感染控制隔離，防疫規定較嚴格，目前家長可透過預約到區內探視。為保護服務對象健康及落實感染管控，進入區內仍必須戴口罩、酒精消毒雙手及登記TOCC，如家長仍有相關意見可直接與興岩、廣慈兩單位反映。</li> <li>5. 本院將於下次機構聯繫會報提案，請永福之家興岩、廣</li> </ol>	<p>報多督導受託單位。</p> <p>(2) 本院將於聯繫會報討論如何讓兩受託單位與家長會意見能順暢溝通。</p>
---	--	--

		<p>慈 2 單位提供作息表予家長。</p> <p>6. 有關家長提及興岩園區探視需社工陪同情況，經了解係因教保及生服員需要隨時注意服務對象狀況，故由社工陪同家長入區，一方面可即時回應家長的需求，一方面也可以深入了解家長對機構的期待。</p>		
--	--	---	--	--

柒、報告案：

**案由一、113年端午連假交通車班次及時間。(社工課)**

說明：端午連假交通車時間：

一、返家：6月7日(星期五)、6月8日(星期六)。

二、返院：6月11日(星期二)。

**結論：照案通過。**

**案由二、有關第11次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結果案。(社工課)**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於112年8月2日接受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，結果為優等。

二、感謝各位家長對本院政策的支持，讓專業團隊能在無後顧之憂情況下，為服務對象提供最完善的服務。

**結論：洽悉。**

**案由三、本院及永福之家興岩、廣慈園區設施設備環境改善案。(社工課、秘書室)**

說明：

一、廣慈園區：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業於113年3月15日辦理現場會勘，邀集都發局、社會局、衛生局、停管處、大仁里里長共同討論接送服務對象臨時停車位設置事宜，停管處已完成於廣慈園區E標1樓門口前避車彎劃設一段黃線供永福之家家長停放自用車。

二、興岩園區：

(一) 廠商業於3月6日到場處理3樓天花板幹管破裂汗水溢出問題，經查原因為異物堵塞管路，目前已疏濬完畢，初判為服務對象如廁習慣不良所致，後續將納入個別化服務計畫訓練改善。

(二) 社會局已協調停車場管理廠商提供30分鐘折價券，以復康巴士或復康計程車優先，有剩餘會提供給家長自駕車使用，以利載送服務對象。

三、本院：

(一) 完成4-5、3-6、2-6區之家具加裝防撞泡棉，避免服務對象碰撞受傷，增加生活安全性。

(二) 完成4部無障礙電梯汰換及112年度維護保養，改善服務對象搭乘無障礙設備之安全及舒適性。

(三) 新設溫馨家園外掛式電梯，增加服務對象移動樓層之便利性。

(四) 改善2-7、3-7區窗戶通風，加強室內對流，減少服務對象悶熱感。

(五) 增設及修復3-5、4-5區紗窗，減少服務對象受蚊蟲叮咬機會。

(六) 整平文康中心前廣場護欄處高低落差，維護服務對象行走安全。

(七) 院內環境如損壞或需改善，由院方隨時注意及時處理。

結論：洽悉。

**案由四、多數家長反應，院方禁止保育老師與院生家長聯繫？（社工課）**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未禁止保育老師與家長聯繫，惟第一線照顧人員平時忙於照顧工作，需隨時注意服務對象作息安排、身體狀況、情緒表達…等，故範定由輔導員作為家長聯繫窗口，先統整資訊後再將完整訊息傳遞家長知悉。
- 二、將由院內宣導為提升服務品質，有關照顧議題保育員可與家長聯繫。

**結論：照案通過。**

**案由五、為豐富本院母親節活動，邀請家長會出節目2~3項案。（養護課）**

說明：本院訂於113年5月10日上午9時30分至11時辦理母親節活動，邀請家長會一同參與，並提供2~3項節目，共襄盛舉。

**結論：照案通過。**

**案由六、交通車相關問題如下：（社工課）**

- （一）請院方加強宣導，請接車老師確認交通車停置於避車彎才可開門讓服務對象下車。
- （二）冷氣溫度過低請院方留意。
- （三）請院方向車公司宣導不能超速，落實準時發車，如提早到站，請司機及接車人員配合達到站時間才可讓服務對象下車。

說明：交通車停車位置不佳、交通車冷氣溫度過低、到站時間過早等問題，已於交通車座談會向車公司及接車人員宣達，倘家長仍發現有上述問題請立時拍照提供本院，俾即時處理。

家長反應：

- 一、家長反應近期有發生交通車延遲到站，交通車是否有處罰

條款？延遲接車如何處理？

- 二、交通車應有緩衝時間(10分鐘)，如家長因臨時有事無法及時趕到接孩子，院方如何處理？

本院回應：

- 一、家長如遇突發狀況可盡快向社工課反應，也可於幹部群組反應，本院將要求車公司依契約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家長因臨時有事無法及時趕到，由接車人員聯繫家長並約下一站接回服務對象，如交通車已到終點站，則請接車老師陪同等待家長前來。

**結論：**如契約有調整之需要，將於下一年度與車公司協調並調整契約內容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**案由一、**因山上潮濕，木棧道建議可加欄杆及防滑設備。

本院回應：本院須考量經費預算再衡酌家長之建議。

**案由二、**希望興岩及廣慈園區主管可參加陽明教養院家長座談會，向家長說明服務狀況及人員聘用進度，家長擔心人力不足，身體功能不佳、無法自行活動的孩子，無法積極做復健防止退化，並希望能開放讓家長協助入區餵食、復健。

本院回應：

- 一、廣慈及興岩2園區服務對象之相關議題，未來可於廣慈及興岩2園區之家長座談會直接提出，本院主管會一同參與討論並進行協調，讓家長意見反應管道更通暢。
- 二、興岩、廣慈2園區新單位承接後，目前正努力準備評鑑事宜，如順利通過，將可申請中央全額經費補助，未來有盈餘，將要求多聘專業人員，提供服務對象更優質服務。
- 三、考量工作人員於工作時間有期程計畫及安排，如家長入區協助，恐有影響工作作息之虞。至於如何讓服務透明

化，讓家長了解且安心，本院將於興岩、廣慈2園區聯繫會報提出討論。

案由三、因大多數服務對象為重度以上，希望服務成果報告多呈現無行為能力、無表達能力服務對象之訓練成果，讓來參加的家長都能看到自己孩子的照顧狀況。

結論：未來工作報告將再多呈現無行為能力、無表達能力服務對象之訓練成果。

案由四、興岩家長反應興岩服務對象疑似有被打情形，脾氣變得暴躁，希望興岩園區派代表出席陽明教養院家長座談會，另，請院方調整修讀會安排時間或思考是否取消修讀會，並建議接駁車延後至下午1點發車，讓家長有更多時間可提出問題。

結論：

- 一、個案問題本院會再行了解、追蹤並回復家長。
- 二、本院將於聯繫會報討論如何讓兩受託單位與家長會意見能順暢溝通。
- 三、依機構評鑑相關規定評估修讀會是否調整為一年辦理1次。

案由五、興岩及廣慈園區承接單位對照顧服務對象較無經驗，可否請院方派人員至2單位支援、督導？

結論：

- 一、本院每2個月定期召開聯繫會議，與興岩及廣慈2園區溝通、協調照顧相關議題，並適時提供協助。
- 二、本院目前已提供經費，讓興岩及廣慈2園區聘請專家，針對困難個案、機構管理等相關問題進行指導。

三、本院亦不定期查核機構之經營管理及服務對象照顧品質。

案由六、去年於文康中心辦理之分區座談空間過大，無法達到良好交流，希望可在換季時辦理生活區內1-2小區座談，一方面可協助服務對象更換衣物，一方面讓家長及保育員彼此認識。

結論：今年度已陸續安排小區座談會，請家長踴躍參加。

案由七、以往尿布不需家長提供，為何先前永耕承接永福之家要求家長自備尿布？家長於議會審查時，會帶孩子到議會守候，以往議員不太會砍陽明教養院預算。

結論：係因經費預算有限之因素。

玖、散會。(下午12時30分)